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召开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现场推进会的通知

教社科厅函〔201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中央党校办公厅，部属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总结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质量年成果，宣传推广上海加强高校思政课建设、推动“课程思政”取得的明显成效，对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政课建设、特别是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作出全面部署和安排，经研究，定于1月16日（星期二）在上海召开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现场推进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及地点

会议时间：2018年1月16日，会期1天。1月15日报到，1月17日离会。

会议地点：中共上海市委党校（上海市徐汇区虹漕南路200号）

二、与会人员

1. 各地教育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各1名；
2. 教育部直属高校党委书记或校长；
3. 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各分教指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

三、有关事项

1. 请各地教育工作部门、教育部各直属高校确定1位主要负责同志参会，并对照教育部社会科学司官方网站上《教育部关于成立2016—2020年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

（http://www.moe.edu.cn/srcsite/A13/moe_772/201607/t20160715_271957.html）所附的教指委委员名单，通知本地、本校各分教指委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参会；请中央党校通知本校分教指委副主任委员参会。以上参会人员原则上不得请假。请于1月12日（星期五）12:00前将会议回执传真至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2. 食宿由会议统一安排，与会人员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

3. 会议不安排接站，在中共上海市委党校海华大厦一楼大厅设有会务接待点，请与会人员于报到时间自行前往会议地点。

教育部社会科学司联系人：夏小华；

电话：010-66097529 13818127773

传真：010-66097541

会务联系人：朱佳樑；电话：13801741670

附件：加强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现场推进会参会回执

教育部办公厅

2018年1月10日